

00505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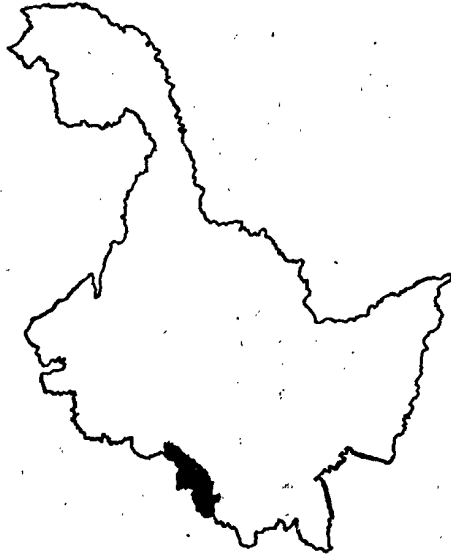
黑龙江省 五常县水利志



五常县水利局

1989年

黑龙江省五常县水利志



五常县水利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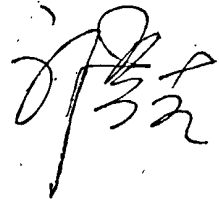
1989年

序

“水”是一种十分宝贵的自然物质，人类的生产、生活，乃至一切生物的存在都有赖于水，治理好水，却能收到很大效益。反之，在非常情况下，它又会带来灾害，使生产、生活受到严重损失。通过《水利志》，总结水利建设的经验教训，为进一步提高生产力水平做出新贡献！

县长

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四日



序 言

编修地方志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党和国家领导人都曾提倡编修方志。1983年以来，从中央到地方及各部门都成立了编志机构。在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中，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已成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五常县水资源丰富，水利开发历史较长，但过去的水利是规模小，项目单一，时建时弃。在二十世纪三、四十年代，日伪统治时期，虽修了一部分水利工程，但水土资源惨遭掠夺和破坏，所修工程后遗症很大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五常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，水利建设事业才有空前规模的大发展，并取得了辉煌成就。这是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无法比拟的。

《五常县水利志》，在黑龙江省水利厅、松花江行署水利局史志办、五常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亲切指导下，以马克思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针，以中共中央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，坚持实事求是，和详今略古的原则，按新材料、新观点、新方法；和现代性、地域性、科学性的要求，用了四年时间，搜集、整理、核对、反复编纂、修改，使《五常县水利志》基本上成为一部具有真实性、思想性、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的水利专志。《五常县水利志》又是一部记载、叙述五常县各时期水利建设事业兴衰、发展、起伏、变化，和各重点工程沿革的珍贵历史文献。《五常县水利志》通过记事、写实，反映特点，揭示问题、规

律，将达到：资治、教育、存史之目的。当前为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服务，长远可为水利建设事业发展提供参考和借鉴。

在编纂过程中，由于历史档案资料不全，考证不足，时间仓促，加之我们对历史和专业知识的有限，并缺乏编志经验。所以，本志书虽经多次修改，仍难免有所遗漏和讹误之处。恳切希望有关领导、专家、知情的老前辈和水利战线全体职工给予指导和帮助，以便再版或续志时修正。

水是生命的源泉，是工业的动力。水利是农业的命脉。水是人们生产、生活和各部门生存的必备条件。随着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，科学技术的提高，投入的增多，对水资源的开发，应用将更加广泛，进入一个新的阶段。我们期望，在今后续志中，开辟出内容更加丰富，成就更大的新篇章。

《五常县水利志》编辑组

一九八九年七月二十日

凡 例

一、《五常县水利志》之上限，涉于唐代的渤海时期，距今千年以上。上限未受断限限制。下限止于1985年。

二、本着“略古详今”原则，取事重点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。

三、五常县境区域，在历史上曾多次变动，本志书所用县境区域，以1957年划定的县界为准。历史上的水旱灾害，及本志所列自然概况等，均以1985年之县境记述。

四、历史纪年，按当时年号用法记述，在括号内注明公元年份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一律以公元纪年。

五、本志书正文共9编28章83节，约35万字，采用横排竖写的形式记述，并随文配以必要的图、表、照片和附录。

六、根据黑龙江省水利厅、松花江行署水利局水利史志办及五常县志办规定，龙凤山水库由该水库管理处单立专志。为防止重复，交叉，本志对龙凤山水库工程只作简要记述。

七、本志所记高程，采用渤海高程。计量按习惯采用市制和公制。

八、本志引用的资料、数据，主要来自五常县水利系统、县档案馆，部分来自省、市（包括外省市）图书馆，和有关部门专业资料年鉴。少数典型事例为调查的口碑资料。

九、记事日期力求准确。日期不详者只记年、月。月份不详者，记春、夏、秋、冬。

十、县以下建制，解放后至1955年称区、村、屯。1956年称乡、管理区、作业区。1958年秋称公社、大队、生产队。1984年称乡（镇）、村、屯。

十一、各灌区、拉林河堤防、拉林涝区以工程为单位单独立志。对小型水库、塘坝、机电井抽水站等只列表统计，未单独立志。

十二、对重要问题，附有调查记实，或附录有关文件、注释。

十三、本志行文仅遵“《黑龙江省志》编写行文通则”，黑龙江省水利厅史志办发给的《修志手册》为规范。

《五常县水利志》编辑人员组织

领导小组组长 周海

主 编 杜景泉

副 主 编 张景华

工 作 人 员 王有坤、徐勤、孟庆成、赵文江、赵庆、

沈克。

摄 影 王彦明

制 图 孙景浩

监 修 松花江行署水利局

苏明水、丁世杰

概 述

五常县位于黑龙江省南端，地处东经 $126^{\circ}33'$ — $128^{\circ}14'$ ，北纬 $44^{\circ}04'$ — $45^{\circ}26'$ 。全县总面积为7,474平方公里。96%在拉林河流域。东部与本省尚志县接壤，东南部和海林县隔山相望，东北部与阿城县毗邻，北部与双城县相接，南部、西部与吉林省舒兰、榆树两县搭界。县境由东南向西北呈狭长形，纵长约180公里，平均宽度41公里。地势东南高，西北低。东南部为山区，大秃顶子山为最高，主峰海拔高程1,690米；西北部平原最低，红旗乡车家崴子屯海拔高程150米。全县地貌分为六类：侵蚀、剥蚀中山面积480平方公里，占总面积的6.41%；侵蚀、剥蚀低山面积1,643平方公里，占22%；剥蚀丘陵面积1,110平方公里，占14.85%；侵蚀堆积平原面积2,260平方公里，占30.24%；堆积平原面积321平方公里，占4.3%；河套平原面积1,660平方公里，占22.2%。各类地貌较为集中连片，有明显的自然地貌区分。

全县属于寒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。基本特征是：冬季较长而寒冷，夏季较短而酷热，冬夏季昼夜温差较大，大陆性明显。季风影响很强，冬季干燥少雪，春季多风沙降水少，常春旱。夏季日照长，气温高，雨量集中，易发生洪涝灾害。秋季凉爽晴朗。年平均气温为3.5摄氏度。一月份气温最低，达 -45°C ；七月份气温最高，达 36°C 。年积温2,300—3,500度。全年日照时数2,400—2,780小时。无霜期120—140天。初霜在九月中下旬，终霜在五月中旬。封冻期为10月29日至翌年四月末。盛行西北风，最大风速可

达每秒28米。全县多年平均年降水量为546—919毫米，降水量分布不均，自东南向西北递减，东南部山区年降水量最大，牐牛河上游东升站1,172毫米（1985年）；拉林河上游沈家营站1,041.4毫米（1980年）；西北部平原最小。拉林站最大年降水量只有711.3毫米（1985年）。

全县河流较多，河网密布，较大河流有拉林河、牐牛河、溪浪河、阿什河等四条。拉林河、阿什河一级支流15条，二级支流19条，三级支流266条。河流总长约1,034公里。河网密度为0.3平方公里。地表水年径流总量为28.53亿立方米。水资源比较丰富，为发展水利事业带来了有利条件。但是，由于山多坡陡，每当汛期常有山洪暴发；因降水分布不均，水旱灾害对农业生产威胁较大。

1985年末，全县有88.1万人，耕地面积242.17万亩，农业人口65.7万人，农业劳动力13.6万人，共有大牲畜7.8万头，农用各种拖拉机8,620台。

在行政区划上，共有28个乡镇，行政村（街）416个，自然屯1,589个，有国营良种场3个。

五常县水利开发较早，盛产水稻，素有大米之乡之称。据考查，在一千年以前这里就种植水稻。清人黄越川所著《东三省水田志》一书中说：“大祚荣建国渤海，所在长白山东北。文事虽不详备，而产物中记载及稻，产地在松花江上游，及长白山岭下一带，中有庐州之稻最为上等”。该书附图所指水稻产地范围有五常、宁安、吉林、敦化、穆额等地。在近代，清道光十五年（1836），有少数朝鲜族在沙河子、亮甸子、王家街一带引水种稻。以后相继在沙河子、高丽井子、小孤山（福太村），一带也出现少数朝鲜族引

水种稻。清光绪二十六年（1894），在二河乡也有了少数朝鲜族引水种稻。民国四年（1915）在冲河乡以东、民国十年（1921）在向阳山小河里屯东、民国十二年（1923）在光辉乡七寸河子，都曾有过少数朝鲜族种稻。民国十三年（1924），旧军伐闯五省，利用兵丁和强行征集当地农民在冲河以东开发公司干线种植稻水。民国十四年（1925），朝鲜族申永羽，在兰彩桥成立彩桥农场种植水稻。民国十五年（1926），在小山子东北高丽营子、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在小山子东南榆木桥、民国十九年（1930）有朝鲜族金昌烈、全中书等人自发引水种稻。但灌溉面积少，工程规模小，工程项目单一、简陋。一遇水旱灾害，广大人民群众饥苦不堪。

民国二十年（1931），东北沦陷，日本侵入中国，五常县沦为日本殖民地。从伪满康德二年（1935）至伪满康德九年（1942），日本先后在五常县小山子、山河、保山、沙河子、杜家、长山、冲河、向阳等乡（镇）境内建了“九洲”、“太平”、“熊本”、“秋田”、“广岛”、“朝阳川”、“仙台”、“歧埠”、“耕禄”、“新泻”、“乐山”、“富山”、“光世”等开拓团，日本移民进驻2,000余户。随着开拓团的建立，日伪政府便以要劳工、奉仕等形式征集劳动力，开发掠夺水资源。伪满康德元年（1934）至康德十一年（1944）的十年间，日本在拉林河、牯牛河、溪浪河、阿什河、大泥河、苇沙河等河流开发有常堡、马安山、后梨、兴国、金星、三星、河兴、向阳、榆树、小山子、八千二（五常）、兰彩桥（光辉）、付大院（卫国）、山五等17个灌区，和动工新建小苇沙水库。这些工程规模小，标准低，不配套，勉强受益。到1945年，全县水稻面积只有8万亩。

随着灌区的开发，日寇从伪满间岛省（现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）等地，以组织“耕作组合”、“水田农场”、“兴农会”等形式，招来一些朝鲜族农民当佃农。为适应开发灌区工程的需要，在拉林河右岸五常、民乐、营城子以西修筑防洪堤三段。在开发水利工程中，被日本强迫搬迁的汉族居民达1,669户，9,175人，使这些人流离失所。征集的劳力数以千计，食不饱腹，衣不蔽体，病不就医，劳累不堪，有许多人累死、病死在工地。日本统治时期的水利开发史，是中国人民的血泪史。

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，11月五常解放。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建立了人民政权。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，把兴修水利，发展生产当作一项大事来抓。及时建立与健全了水利机构，根据全县水土资源和水旱灾害情况，积极领导全县人民兴办水利建设。

五常县的水利建设大致分为五个阶段：

第一，稳步阶段。1949年至1955年。全县人民在发展农业生产，支援解放战争，支援抗美援朝，支援社会主义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号召下，积极开展大生产运动。在依靠群众，民办公助的水利建设方针指导下，开展以发展农田灌溉，防洪除涝为重点的水利建设。全部整修、改造了敌伪遗留工程，发展了多种形式的小型水利。积极发展水稻生产。同时，重点地修建了拉林河堤防和拉林涝区。到1955年，全县水稻面积发展到20.87万亩，比1945年的8万亩，增加了2.61倍。受到了中共黑龙江省委的表扬。

第二，高潮阶段。1956年至1960年。全县实现了高级合作化，水利建设占地问题好解决了。全国农业发展《纲要》公布后，激发了广大农民发展农业生产的积极性。给大搞水利建设带来了有利条

件。在“以蓄为主、小型为主、群众自办为主”的主方针指导下，全面开展以实现粮食产量早日达到《纲要》规定指标的大规模水利建设高潮。建设工程处数多、项目全，大中小型工程一齐上。其特点是：全党抓水利，全民干水利。水利建设队伍多时达13万人。有的工地白天红旗招展，夜间灯火通明，重点工程坚持常年施工。在冬季天寒地冻的情况下，坚持“冷也干，冻也修，十冬腊月当春秋”。通过大搞工具改革，使施工效率不断提高。农忙季节不停工，大干了五年，建成大型水库一座，小型水库、塘坝637座，新建、扩建引水自流灌区38个（其中万亩以上7个），渠道总长562公里，新建机、电和水动力抽水站164处，新建和改建各种建筑物工程一千余座。水稻面积发展到41.76万亩，比1955年翻了一番，等于1945年的5.2倍。在防洪除涝上，整修加固拉林河堤防87.4公里，新建小型民堤210公里。新修排水干线152条，治理洪涝灾害面积34.56万亩。同时全面开展了水土保持。建成小水电站21座。许多地方改变了面貌，摆脱了旱涝灾害威胁，保证了农业丰收。显示了水利建设的重要作用。

第三，调整阶段。1961年至1965年。1960年全县遭到了特大洪水灾害。许多原有和新建的水利工程遭到毁坏，农业欠收。从196¹年起，全面水稻面积大幅度急剧下降，到1963年减少到23.42万亩，比1960年减少了44%。主要原因：一是，水利工程标准低、不配套，在汛期全县有近百座建筑物工程及渠系工程水毁严重，用水无保证，维修量大，群众负担重。二是，新水田区稻作技术水平低，田间管理跟不上，产量不高，收益不显著，如红旗公社新水田区亩产不到400斤。三是，有关经济政策失调，首先水稻价格偏

低。以1952年为基础，到1964年，水稻只提价26.6%；苞米提价88.4%；大豆提价106.7%。四是，水稻征购粮任务大，口粮留粮标准偏低（数量与其它粮相等，但水稻出米率低）。五是，化肥、农药、雨衣、胶鞋等特需商品价高，供不应求。六是，农业税高于旱田，还得另交水利费等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采取了相应措施，进行了调整：第一，抓工程，保安全，保灌溉。本着全面整修，重点改善，提高标准，保证效益的原则进行了整修配套。为一劳永逸，减少群众负担，增加了投资。分期分批的将临时性结构工程，改善为永久性结构工程。由过去每年只改善三五座，增加到四五十座，最多时近百座。提高了标准，大大减少了群众负担。第二，通过请进来、派出去，按季培训水稻生产技术员、看水员，提高了稻作技术水平，提高了单产。第三，调整了有关经济政策：提高水稻价格；增加水田区口粮标准；水利费减少一半；特需商品水田区单给指标等。第四，加强了各项管理，保证安全，强调向管理要效益的原则，提高了管理水平。由于采取了有效措施，到1964年水稻面积稳定，并逐渐回升。

第四，文化大革命阶段。1966年夏季，正当水利建设复兴之际，开始了“文化大革命”。水利建设遭到了严重破坏。水利机构被砸烂，大多数水利技术干部被下放、改行。水利机械施工队、修配厂被撤销，技术工人被调离。技术档案和科技书籍被焚毁。水利建设的物资器材和设备失散一空。水利规章制度被废除，有的基层管理单位的站房被拆掉或被外单位占用，在建工程下马。200多座应整修的小型水库、塘坝无人组织施工而废掉。已列项投资上百万元的龙凤山灌区整顿工程中断了。投资70万元的香水河子水电

站，投资花光，工程下马。给水利建设造成了难以补偿的重大损失。在文化大革命后期，由于广大群众积极要求和生产需要，迫不得已搞了一部分水利工程。主要是，组建了水利钻井队，打了一部分机电井，但多数没配套。于1970年至1973年，扩建了背荫河灌区；1974年，对拉林河堤防进行一次全面整修，对各灌区只作了简单维修，勉强维持再生产。到1975年水稻面积只恢复到35.5万亩。

第五，水利建设新时期。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，水利建设获得了新生。在党中央、省、地、县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实行了拨乱反正，被砸烂的水利机构得到了恢复和重建。被下放、改行的水利技术干部归了队。被废弃的规章制度得到了恢复和健全。各项工作走向了正轨，科学技术工作纳入了重要议程，科技人员得到重用。在具体工作中实行了转轨定向。把水利建设的重点转移到加强管理，狠抓效益的轨道上来。认真的抓了配套挖潜，注重了投入产出，把充分发挥既有工程效益，列为工作重点，作到了在基本不增加新项目的前提下，扩大效益。

为了充分发挥龙凤山水库效益，1976年至1979年，动员全县6万余名劳力，扩建了光辉灌区，增设龙安干线，国家投资208万元。1977年至1978年，改建了营城子电力抽水站。同时搞了机电井，抽水站建设。1980年，水利建设重点转向了“加强管理、狠抓效益”。全面进行了配套、挖潜，充分发挥了既有工程效益。在作好前期工作基础上，对五常、民乐、营城子、光辉、小山子、卫国等灌区进行了重点整顿配套。对防洪除涝，水土保持等工作也有很大的进展。进一步提高了工程标准，扩大了效益。1982年，在改革、开放、搞活精神指导下，水利建设实行了多层次、多项目的

承包责任制，从而大大地调动了广大群众的兴修水利，发展生产的积极性。各项效益稳步增长。以水稻为例。1949年水稻面积，占粮食作物面积6.37%，水稻总产，占粮食作物总产11%，水稻征购，占粮食作物13.16%。到1985年，水稻面积发展到占粮食作物面积的25.45%，水稻总产占粮食作物总产的43.68%；水稻征购占粮食作物的66.45%。水稻生产在五常县农业生产中占有重要地位。

到1985年止，共建成灌区、水库、机电井、抽水站、堤防、排水、水电站、水土保持、防病改水等工程3,200余处。其完成土石方工程量一亿多立米，共投入人工7,500万工日，投资总额达二亿元（其中国家投资9千余万元）。各项效益面积达233万亩。水稻面积达61.77万亩，占黑龙江省水稻面积的五分之一，成为全省水稻的最大产区。其它各项工程效益明显，有效的改变了五常县的农业生产基本条件，为进一步发展生产力，改善与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，奠定了物质基础。

目 录

序.....	(1)
序 言.....	(2)
凡 例.....	(4)
五常县《水利志》编辑人员组织.....	(6)
概 述.....	(7)
第一编 水系水资源.....	(1)
第一章 河流水系.....	(1)
第一节 拉林河.....	(1)
第二节 阿什河.....	(4)
第三节 泡 沼.....	(5)
第二章 地表水资源.....	(8)
第一节 降 水.....	(8)
第二节 蒸 发.....	(12)
第三节 径 流.....	(12)
第四节 泥砂、冰情、水温.....	(16)
第三章 地下水资源.....	(17)
第一节 埋深及储量.....	(17)
第二节 地区分布.....	(17)
第四章 水力资源.....	(19)